

2023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要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制定相关行业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制定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管理和考核规范。

3.负责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的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4.负责所属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所属公园和道路绿化的建设和管理。

5.制定户外广告设施（不含公交候车亭、交通设施、交通工具，下同）设置具体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审批。指导和监督街道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工作。

6.依据相关规定，编制全区有关环卫保洁、绿化养护、城市照明、公园管理等相关经费（不含道路部分）的年度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7.负责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城市照明、市容管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设施行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

管责任。

8.综合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工作，牵头协调跨街道重大案件的查处。

9.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队伍的人才培养工作等。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职能转变。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构建现代化的城市管理体系，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城市管理的法治化、信息化、科学化、智能化。

二、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设6个科室：办公室、法制科、园林管理科、市容管理科、环卫管理科、执法监督科；2个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市政服务中心、深圳市坪山区公园管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10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58.8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9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8.8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1.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4.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6,048.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57.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62.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862.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2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1.20
总计	30	36,903.73	总计	60	36,903.7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62.53	36,86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85	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87	2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87	27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9	79.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39	13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9	6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48.74	36,04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46.12	2,24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47.61	1,14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1.25	65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3.01	4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4.26	40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86.78	2,48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86.78	2,48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29,5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29,5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8.84	1,7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58.84	1,7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2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2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5	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61	45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61	45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86	14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75	307.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62.53	1,931.30	34,931.2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	0.00	7.9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7.90	0.00	7.9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90	0.00	7.9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8.85	0.00	8.85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85	0.00	8.85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8.85	0.00	8.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87	271.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87	271.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9	79.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39	131.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9	61.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048.74	1,147.11	34,901.6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46.12	1,147.11	1,099.02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47.61	1,147.11	0.5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1.25	0.00	651.25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43.01	0.00	43.0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4.26	0.00	404.26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86.78	0.00	2,486.78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86.78	0.00	2,486.7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0.00	29,531.36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0.00	29,531.3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58.84	0.00	1,758.84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758.84	0.00	1,758.84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0.00	25.64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0.00	25.6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85	0.00	12.85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85	0.00	12.85	0.00	0.00	0.00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5	0.00	12.8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61	457.6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61	457.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86	149.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75	307.7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103.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58.8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90	7.9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8.85	8.8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1.87	271.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72	54.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048.74	34,289.90	1,758.8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85	12.8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7.61	457.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62.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862.53	35,103.68	1,758.84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41.20	41.2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2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903.73	总计	64	36,903.73	35,144.89	1,758.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5,103.68	1,931.30	33,172.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0	0.00	7.90
20406	司法	7.90	0.00	7.90
2040612	法治建设	7.90	0.00	7.90
205	教育支出	8.85	0.00	8.85
20508	进修及培训	8.85	0.00	8.85
2050803	培训支出	8.85	0.00	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87	271.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87	271.8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9	79.1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39	131.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29	61.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2	54.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2	54.72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289.90	1,147.11	33,142.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46.12	1,147.11	1,099.02
2120101	行政运行	1,147.61	1,147.11	0.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1.25	0.00	651.25
2120104	城管执法	43.01	0.00	43.0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4.26	0.00	404.2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86.78	0.00	2,486.7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86.78	0.00	2,486.7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0.00	29,531.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531.36	0.00	29,531.3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0.00	25.6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64	0.00	25.64
213	农林水支出	12.85	0.00	12.8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85	0.00	12.85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5	0.00	1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61	457.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61	457.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86	149.86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3	购房补贴	307.75	307.7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84
30101	基本工资	482.29	30201	办公费	48.38
30102	津贴补贴	558.5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14.9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6.83	30205	水费	1.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3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2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7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30211	差旅费	1.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3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2	退休费	76.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4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17.46		公用经费合计	113.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758.84	1,758.84	0.00	1,758.8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758.84	1,758.84	0.00	1,758.8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58.84	1,758.84	0.00	1,758.84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758.84	1,758.84	0.00	1,758.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71	0.00	21.00	0.00	21.00	1.71	18.74	0.00	18.65	0.00	18.6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36,903.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862.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103.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31.09 万元，增长 35.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生活垃圾处理因处理单价调整导致服务费相应增加，二是本年度增加了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17.74 万元，下降 55.8%，主要变动情况：主要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来源。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36,903.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862.5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93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9 万元，下降 0.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导致的工资福利总额的变动。

2.项目支出 34,931.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916.95 万元，增长 2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生活垃圾处理因处理单价调整导致服务费相应增加。二是本年度增加了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6,862.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103.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31.09 万元，增长 35.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生活垃圾处理因处理单价调整导致服务费相应增加。二是本年度增加了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5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17.74 万元，下降 55.8%，主要变动情况：主要减少了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资金来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862.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103.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15.78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投资项目实际支出时资金来源变更为政府性基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58.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58.8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度执行中增加政府性基金资金来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2.71 万元的 82.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85 万元，增长 3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8.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1 万元的 8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6 万元，增长 34.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8.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1 万元的 8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6 万元，增长 3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全

年预算 1.71 万元的 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维修次数较上年增加，故维修费用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5 万元，占 99.5%；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占 0.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5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活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运行维护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6 人。主要是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的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5 万元，增长 3.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务用车维修次数较上年增加，故维修费用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92.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90.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27.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19.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6.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吉普车、的士头等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60 个,共涉及资金 33,172.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瑞景公园建设工程、坪山区儿童公园等 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58.8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远足径郊野径”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2.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累计已完成远足径郊野径 90 公里、标识牌 262 块、环境解说牌 162 块、后期运营及养护手册 2 册、宣传纪录片 1 集、宣传介绍手册 1 册、项目概念方案 1 套,宣传纪录片受众群众好评率、群众对步道的满意度均达 80%以上。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03.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8.8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全年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编制了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注重绩效结果运用,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项目目标按照计划完成,有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65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219.6 万元,执行

数 36,86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一是打造公园城市景观精品。新建和改造瑞景公园、敬老院主题山体公园等 6 个公园,新建“日月园”“城境园”等 12 个共建花园。二是绘就道路绿化景观风景线。高标准对龙坪路、比亚迪路等 7 条道路进行景观提升,对丹梓大道、南坪三期快速路等 137 条市政道路绿化进行精细化管养。三是强力提升市容环境面貌。统筹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和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促进市容环境综合指数和公共文明指数测评工作的深度融合、协同共进,2023 年全区市容环境综合指数测评成绩保持较高水平且各季度成绩稳中有进。四是疏堵结合破解占道经营难题。严格落实《深圳经济特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相关要求,全市率先印发区级门店外摆和摊贩经营管理办法,并按照“一点一策”要求,指导街道制定摊贩经营场所管理方案。五是创新落实街道综合执法改革。成立编委会,编写并发布《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制度汇编与城管领域执法指南》,获得国家、省、市相关部门的高度认可。六是大力推动绿色低碳示范项目。在聚龙山苗圃场建成市、区级园林绿化垃圾资源化利用示范基地,收集全区公园、道路、河道及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垃圾,经过粉碎和利用钠分子膜好氧发酵等技术无害化处理,形成基质肥料和生物质炭,实现全区园林绿化垃圾全量资源化利用。七是率先推进智能环卫新模式。大力引进绿色清洁能源环

卫设备，市政道路机械化作业率 100%，全区环卫作业率先实现 100% 新能源化。八是构建多层次自然教育体系。新建、改造郊野径 53.46 公里，完善坪大诗歌步道、坪盐赏梅步道等 7 条特色步道标识系统，打造坪山自然教育品牌，深受市民喜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局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资金调整、调剂情况，主要是个别刚性项目需根据相关协议及文件规定进行运行单价标准调整。改进措施：提前规划好项目经费支出标准，精细化编制预算，深入分析项目，各方及时沟通明确项目开展情况，优先保障固定的、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减少年中对部门预算的调整、调剂，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坪山区城市照明智慧终端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5 万元，执行数为 32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安装自动化控制终端以及单灯自动化控制终端，加强现场路灯与照明监控平台联动，达到远程监控路灯运行情况，根据实际开展如调整开关灯时间、紧急断电等相关操作，达到提升管理效率、加强现场监控等效果，不断提升城市环境品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自然博物教育中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69 万元，执行数为 58.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各种形式的自然教育宣讲、开展自然教育课程、志愿者活动等对金龟自然教育中心、中心

公园自然教育中心、儿童公园自然教育中心 3 个已建成自然教育中心进行运营，让教育融于自然之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路灯管养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5.3 万元，执行数为 65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照明设施的正常运行，不断提高路灯管理水平、保证照明质量，有效提升居民夜间出行环境；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维护，消除照明相关安全隐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城市市政道路照明设施点多、面广，基本覆盖全区，日常管理主要是依靠监控平台系统检测和人工巡查相结合发现路灯问题，但因建设道路时配套不足及部分灯具老旧（使用年限较长）等原因，导致部分路段照度不足，影响市民出行安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巡查和维护效率，争取财政资金专项进行路灯改造整治，及时处理路灯故障问题，提升市政道路照明品质。

市政公园管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72.93 万元，执行数为 3,46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对公园绿化精心养护、园区和公厕环境卫生保洁、园区设施修缮、保安队伍素养培训和应急演练、四害消杀等提升市民的游园体验，进一步美化园区景观，提升城市品位，保障园区游园秩序，改善卫生环境，提高幸福指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

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